湛江港码头(801#-802#码头泊位) 预留水工结构等级能力释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 湛江港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2024年9月

目 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玛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1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
	2.2	公开方式	1
		2.2.1 网络	1
		2.2.2 其他	5
	2.3	公众意见情况	5
3	征求意	意见稿公示情况	5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5
	3.2	公示方式	5
		3.2.1 网络	5
		3.2.2 报纸	5
		3.2.3 现场张贴公告	5
		3.2.4 其他	5
	3.3	查阅情况	6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2
4	其他么	公众参与情况	12
5	公众意	意见处理情况	12
6	存档名	备查情况及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12

附件

附件1	诚信承诺	.13
附件2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14

1 概述

为贯彻落实《关于加快沿海和内河港口码头改建扩建工作的通知》精神,同时解决公司现有靠泊能力缺口趋于严重的困境,我司计划将现有 801#、802# 泊位的靠泊能力释放至泊位预留的水工结构能力等级,实施"湛江港码头 (801#-802#码头泊位)预留水工结构等级能力释放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为了更好的让公众了解本项目基本情况,同时了解社会公众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以及对本项目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并接受全社会公众的监督。在委托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的部分有关规定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工作。

本项目委托广东智环创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进行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编制工作,并于 2023 年 8 月 16 日在湛江港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官网进行了第一次公示,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完成后,建设单位于 2023 年 10 月 18 日在湛江港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官网进行了第二次公示,并在《湛江日报》刊登了两次第二次公示内容,同时项目邻近的村委张贴公告。在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于 2023 年 11 月 10 日在湛江港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官网进行了报告书全本及公众参与说明公示。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民、法人或组织团体提交的反馈意见。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项目委托环评单位日期为 2023 年 8 月 15 日,公示时间为 2023 年 8 月 16 日,首次公众参与公示公开了建设项目名称、选址、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等,公示时间及内容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本次公众参与网络公开选在湛江港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官网

(https://ict.zjport.com/zpict/xwxx/notice_item_35.html)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为 2023 年 8 月 16 日,公示具体内容见表 2.2.1-1,公示网页截图见图 2.2.1-1。

表 2.2.1-1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第一次公示内容一览表

湛江港码头(801#-802#码头泊位)预留水工结构等级能力释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信息第一次公示

湛江港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已委托广东智环创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对其"湛江港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801#-802#码头泊位)预留水工结构等级能力释放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依据 2019 年 1 月 1 日实施的《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 部令第 4 号)规定,现将本建设项目的环境信息向公众公开,以便了解社会公众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及对本项目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一、建设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及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湛江港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801#-802#码头泊位)预留水工结构等级能力释放项目

选址选线:本项目位于湛江港宝满港区。

建设内容:湛江港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801#-802泊位岸线总长678米,泊位现状等级均为5万吨级集装箱泊位(结构按15万吨级预留),拟释放泊位结构等级能力至15万吨级,船舶吃水14米以下。上述泊位结构等级能力释放不涉及泊位结构改变,不新增岸线长度。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 湛江港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联系人: 陈工

联系电话: 0759-2250274

联系地址:广东省湛江市霞山区宝港大道8号

Email: cheniie16@cmhk.com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广东智环创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 吴工

联系电话: 020-83523169

联系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 363 号 4 楼

Email: 583325397@qq.com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任何单位或个人若对该项目环评有宝贵意见或建议,可在生态环境部网站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下载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并按要求进行填写意见表反馈给我们。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任何单位或个人若对项目建设、环评工作内容有宝贵意见或建议,可将填写好的公 众意见表通过电子邮件、传真、信函等方式在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向建设单位或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提交,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湛江港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2023年08月16日



图 2.2.1-1 第一次网上公示网页截图

2.2.2 其他

项目没有采用其他公开方式。

2.3 公众意见情况

公示内容表达意见收集方式等内容,具体公参意见表详见附件 2,公示期间 未收到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及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完成后,分别在湛江港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官网进行了网络公示、湛江日报刊登公示及现场张贴公示三种形式,公示期间为 10 个工作日,公示内容有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及时间要求等,公示时间及内容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项目第二次公示在湛江港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官网进行了公示,网址: https://ict.zjport.com/zpict/xwxx/notice_item_36.html,公示时间为 2023 年 10 月 18 日~10 月 31 日,符合《办法》要求,具体公示内容见表 3.2.1-1,公示网页截图见图 3.2.1-1。

3.2.2 报纸

项目在湛江日报进行了两次刊登公示,公示时间为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及 26 日,符合《办法》规定要求。具体情况见图 3.2.2-1~2。

3.2.3 现场张贴公告

项目在石头村委、宝满村委、仙塘村委、调罗村委、龙划村委、北月村委等地现场张贴了第二次公示,公告时间为 2023 年 10 月 18 日,具体情况详见图 3.2.3-1。

3.2.4 其他

项目未采用其他方式。

3.3 查阅情况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和公众参与调查表的查阅途径网址为:链接: https://ict.zjport.com/zpict/xwxx/notice_item_36.html。征求公众意见的环境影响报告书纸质查阅点: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广东环保大厦4楼。

表 3.2.1-1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第二次公示内容一览表

湛江港码头(801#-802#码头泊位)预留水工结构等级能力 释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第二次公示

湛江港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委托广东智环创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对湛江港码头(801#-802#码头泊位)预留水工结构等级能力释放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 第 4 号令)的有关规定,需要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情况(详见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进行公示,以便让公众了解,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与途径

任何单位或个人可通过公示网站 https://ict.zjport.com/查看《湛江港码头(801#-802#码头泊位)预留水工结构等级能力释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全文。

任何单位或个人如需查阅纸质报告书可至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广东环保大厦 4 楼取阅。联系人:吴工,联系电话:020-83523169。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主要为项目周围的民众和团体。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任何单位或个人若对项目环评有宝贵意见或建议,可在生态环境部网站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下载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进行填写反馈。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任何单位或个人若对项目环评有宝贵意见或建议,可将填写好的公众意见表通过电子邮件、传真、信函等方式在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内提交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反

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1.建设单位联系方式如下:

单位名称: 湛江港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联系人: 陈工

联系电话: 0759-2250274 邮箱: chenjiel6@cmhk.com

地址:广东省湛江市霞山区宝港大道8号

2.环评单位联系方式如下:

单位名称:广东智环创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 吴工

联系电话: 020-83523169, 邮箱: 583325397@qq.com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广东环保大厦4楼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建设单位征求公众意见的起止时间是 2023 年 10 月 18 日-2023 年 10 月 31 日。

建设单位: 湛江港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2023 年 10 月 18 日

湛江港码头(801#-802#码头泊位)预留水工结构等级能力释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



图 3.2.1-1 第二次网上公示网页截图



图 3.2.2-1 10 月 25 日湛江日报公示照片



图 3.2.2-2 10 月 26 日湛江日报公示照片

単江市間日本が南日本有限公司

电子存储 (1902年) (1907年) (1902年) (1902年)

「国の中になっ、 国工协力製設制品有限公司者開始 というとい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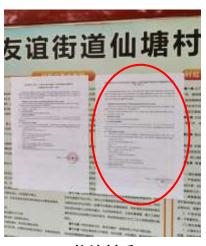
製工を石化和头布施表任公司



石头村委



宝满村委



仙塘村委



调罗村委



龙画村委



北月村委

图 3.2.3-1 现场张贴公示照片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公示内容表达意见收集方式等内容,具体公参意见表详见附件 2,公示期间 未收到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及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没有采用深度公众参与的形式。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在公示期间,建设单位没有收到公民、法人或组织团体提交的反馈意见。

6 存档备查情况及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本项目公参资料我司已做好档案存档公众,内容包括公示张贴内容、报社刊 登报纸原件及相关电子资料等。 附件1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湛江港

码头(801#-802#码头泊位)预留水工结构等级能力释放项目环境影

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

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

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湛江港码头(801#-802#码头泊位)

预留水工结构等级能力释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

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

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湛江港国

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 湛江港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 2023 年 11 月 10 日

13

附件2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湛江港码头(801#-802#码头泊位)预留水工结构等级能力释放项目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响施意《公规拆业无诉环 本和有见环众定迁等关求评 可环关(境参,、与的不公 转说,是,向办及产目见于内 环保建:响办及产目见于内	(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 够可另附页)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身份证号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经常居住地址	xx 省 xx 市 xx 县(区、市)xx 乡(镇、街道)xx 村(居委会)xx 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址	xx 省 xx 市 xx 县 (区、市) xx 乡 (镇、街道) xx 路 xx 号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